**关于2015-2016学年第十五期西南石油大学开放实验**

**项目报名的通知**

化学化工学院各专业本科生：

西南石油大学第十五期（2015-2016学年）大学生课外开放实验化工院所属项目现已公布（附件5：“化学化工学院2015-2016学年开放实验项目汇总表-挂网选题”），现将我院本科生参加开放实验项目报名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学生选择附件5所列项目报名。申报普通项目，需填写附件1“西南石油大学大学生课外开放实验立项申请表”、附件2“西南石油大学学生参加开放实验申请表”及附件4“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2015-2016学年开放实验项目汇总表-空白表”；申报重点项目，需完成附件1“西南石油大学大学生课外开放实验立项申请表”、附件2“西南石油大学学生参加开放实验申请表”、附件3“西南石油大学课外开放实验校级重点项目申请书”（附件3由指导教师和学生共同完成）及附件4“西南石油大学化学化工学院2015-2016学年开放实验项目汇总表-空白表”。

二、学生报名可直接和指导教师联系，参加项目的最终人选由导师确定，附件2由导师签字确认后，将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纸质文档一式两份交到明德楼A529李敏老师处，所有[电子文档压缩打包，并以“项目名称-指导教师姓名”格式命名，发至166706709@qq.com。 报名截止日期2015年11月20](mailto:电子文档发至166706709@qq.com。%20报名截止日期2014年11月10)日。

三、开放实验项目要求

1、学生对选择的项目应具备相关课程知识背景。

2、每生限报1个项目。

3、参加普通项目的学生人数每项不超过4人， 结题时间为2016年6月；参加校级重点项目的学生人数原则上每项不少于3人，结题时间为2016年10月。

4、参加开放实验项目人选一经确认，须完成项目任务，不能结题者，视情况扣综合素质分1-2分，对确因特殊原因中途退出者，须写书面申请，经由指导教师同意方可退出。

化学化工学院

2015年11月17日